周易正義/08.6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

繫辭下卷八之五

周易正義
繫辭下卷八之六
孔穎達疏

繫辭下卷八之七

《易》之興也，其於中古乎？作《易》者，其有憂患乎？無憂患則不為而足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「其於中古乎」者，謂《易》之爻卦之辭，起於中古。若《易》之爻卦之象，則在上古伏犧之時，但其時理尚質素，聖道凝寂，直觀其象，足以垂教矣。但中古之時，事漸澆浮，非象可以為教，又須繫以文辭，示其變動吉凶，故爻卦之辭，起於中古。則《連山》起於神農，《歸藏》起於黃帝，周《易》起於文王及周公也。此之所論，謂《周易》也。「作《易》者其有憂患乎」者，若無憂患，何思何慮，不須營作。今既作《易》，故知有憂患也。身既患憂，須垂法以示於後，以防憂患之事，故繫之以文辭，明其失得與吉凶也。其作《易》憂患，已於初卷詳之也。

是故履，德之基也。基，所蹈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以為憂患，行德為本也。六十四卦悉為脩德防患之事，但於此九卦，最是脩德之甚，故特舉以言焉，以防憂患之事。故履卦為德之初基。故為德之時，先須履踐其禮，敬事於上，故履為德之初基也。

謙，德之柄也。復，德之本也。夫動本於靜，語始於默，復者，各反其所始，故為德之

本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「謙，德之柄也」者，言為德之時，以謙為用，若行德不用謙，則德不施用，是謙為德之柄，猶斧刃以柯柄為用也。「復，德之本」者，言為德之時，先從靜默而來，復是靜默，故為德之根本也。

恒，德之固也。固，不傾移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言為德之時，恒能執守，始終不變，則德之堅固，故為德之固也。

損，德之脩也。益，德之裕也。能益物者，其德寬大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「損，德之脩」者，行德之時，恒自降損，則其德自益而增新，故云「損，德之脩」也。謙者，論其退下於人；損者，能自減損於己，故謙、損別言也。「益，德之裕」者，裕，寬大也。能以利益於物，則德更寬大也。

困，德之辨也。困而益明。

[疏]正義曰：若遭困之時，守操不移，德乃可分辨也。

井，德之地也。所處不移，象居得其所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改邑不改井，井是所居之常處，能守處不移，是德之地也。言德亦不移動也。

巽，德之制也。巽，所以申命明制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巽申明號令，以示法制。故能與德為制度也。自此已上，明九卦各與德為用也。

履，和而至。和而不至，從物者也。和而能至，故可履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自此己下，明九卦之德也。言履卦與物和諧，而守其能至，故可履踐也。

謙，尊而光。復，小而辨於物。微而辨之，不遠復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「謙，尊而光」者，以能謙卑，故其德益尊而光明也。「復，小而辨於物」者，言復卦於初細微小之時，即能辨於物之吉凶，不遠速復也。

恒，雜而不厭。雜而不厭，是以能恒。

[疏]正義曰：言恒卦雖與物雜碎並居，而常執守其操，不被物之不正也。

損，先難而後易。刻損以脩身，故先難也。身脩而無患，故後易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先自減損，是先難也。後乃無患，是後易也。

益，長裕而不設。有所興為，以益於物，故曰長裕。因物興務，不虛設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益是增益於物，能長養寬裕於物，皆因物性自然而長養，不空虛妄設其法而無益也。

困，窮而通。處窮而不屈其道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言困卦於困窮之時，而能守節，使道通行而不屈也。

井，居其所而遷。改邑不改井，井所居不移，而能遷其施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言井卦居得其所，恒住不移，而能遷其潤澤，施惠於外也。

巽，稱而隱。稱揚命令，而百姓不知其由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言巽稱揚號令，而不自彰伐而幽隱也。自此已上，辨九卦性德也。

履，以和行。謙，以制禮。復，以自知。求諸已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「履以和行」者，自此以下，論九卦各有施用而有利益也。言履者以禮敬事於人，是調和性行也。「謙以制禮」者，性能謙順，可以裁制於禮。「復以自知」者，既能返復求身，則自知得失也。

恒，以一德。以一為德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恒能終始不移，是純一其德也。

損，以遠害。止於脩身，故可以遠害而已。

[疏]正義曰：自降損脩身，無物害已，故遠害也。

益，以興利。困，以寡怨。困而不濫，無怨於物。

[疏]正義曰：「益以興利」者，既能益物，物亦益己，故興利也。「困以寡怨」者，遇困，守節不移，不怨天，不尤人，是無怨於物，故寡怨也。

井，以辯義。施而無私，義之方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井能施而無私，則是義之方所，故辨明於義也。

巽，以行權。權反經而合道，必合乎巽順，而後可以行權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巽順以。既能順時合宜，故可以權行也。若不順時制變，不可以行權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「《易》之為書」至「思過半矣」，此第七章。明《易》書體用也。